



SZZJ
苏州质检



251020340279

检验检测报告

No : WPGY253547



产品名称: 输送带/压面辊

生产企业: 江苏三麦食品机械有限公司

销售企业: ———

委托单位: 江苏三麦食品机械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类别: 委托检验

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院有限公司

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院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No:WPGY253547

第 1 页 共 3 页

产品名称	输送带/压面辊		规格型号	PVC输送带/45钢镀硬铬	
生产日期/批号	——		注册商标	——	
委托单位名称/地址		江苏三麦食品机械有限公司/盐城市射阳县经济开发区西区阳光大道188号			
生产单位名称/地址/联系电话/邮编		江苏三麦食品机械有限公司/盐城市射阳县经济开发区西区阳光大道188号/——/——			
销售单位名称/地址/联系电话/邮编		——			
检验检测类别	委托检验	任务来源/委托书号	——/——	抽查批次号	——
样品数量	2件	抽样基数/批量（产品进货/库存数）	——	抽样日期	——
样品等级	——	抽样人员	——	检查封样人员	——
样品到达日期	2025-8-19	样品接收状态	符合检验要求	备样量及封存地点	——/——
检验检测日期	2025-8-21~2025-9-2		检验检测地点	漕湖街道协兴街6号	
检验检测依据	GB 4806.7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》 GB 4806.9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》 GB 31604.8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总迁移量的测定》 GB 31604.2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高锰酸钾消耗量的测定》 GB 31604.9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食品模拟物中重金属的测定》 GB 31604.7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脱色试验》 GB 31604.49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多元素的测定和多元素迁移量的测定》				
判定依据	GB 4806.9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》 GB 4806.7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》				
检验检测结论	详见检测结果汇总 （检验检测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 2025-9-15				
备注	委托单位声明： 1. 输送带用于：自动压面机SSS-1、长方包整形机ST-38S、长方包整形机ST-38L、三粒分块机SDR-3B、锥形滚圆机SDR-3000。 2. 压面辊用于：自动压面机SSS-1、长方包整形机ST-38S、长方包整形机ST-38L、法棍整形机SFM-750、全自动重型起酥机SDSA-650。				

批准：丁成华 审核：邬学谦 主检：金玉婷

检验检测结果

No:WPGY253547

第 2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检测项目		单位	技术要求	检验检测结果	单项评价	
1	感官要求-输送带	感官	——	色泽正常，无异臭、不洁物等	符合要求	合格	
		浸泡液	——	迁移试验所得浸泡液无浑浊、沉淀、异臭等感官性能的劣变	符合要求	合格	
2	总迁移量-输送带	10%乙醇，70℃，2h	mg/dm ²	≤10	2	合格	
3	高锰酸钾消耗量，蒸馏水(60℃，2h)-输送带		mg/kg	≤10	1	合格	
4	重金属(以Pb计)，4%乙酸(体积分数)(60℃，2h)-输送带		mg/kg	≤1	<1	合格	
5	脱色试验-输送带	擦拭脱色	——	阴性	阴性	合格	
		浸泡液着色	——	阴性	阴性	合格	
6	感官要求-压面辊	感官	——	接触食品的表面应适度清洁，镀层不应开裂、剥落，焊接部分应光洁，无气孔、裂缝、毛刺	符合要求	合格	
		浸泡液	——	迁移试验所得浸泡液不应有异臭	符合要求	合格	
7	理化指标-压面辊	杂质元素迁移量	砷(As)	mg/kg	≤0.002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02)	合格
			镉(Cd)	mg/kg	≤0.002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01)	合格
			铅(Pb)	mg/kg	≤0.01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03)	合格
			锑(Sb)	mg/kg	≤0.04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2)	合格

检验检测结果

No:WPGY253547

第 3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检测项目			单位	技术要求	检验检测结果	单项评价
7	理化指标-压面辊	合金元素迁移量	铝 (Al)	mg/kg	≤1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6)	合格
			铬 (Cr)	mg/kg	≤0.25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2)	合格
			钴 (Co)	mg/kg	≤0.02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03)	合格
			铜 (Cu)	mg/kg	≤4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2)	合格
			锰 (Mn)	mg/kg	≤2.0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1)	合格
			钼 (Mo)	mg/kg	≤0.12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2)	合格
			镍 (Ni)	mg/kg	≤0.14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2)	合格
			锡 (Sn)	mg/kg	≤100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2)	合格
			锌 (Zn)	mg/kg	≤5	未检出(检出限为0.006)	合格
备注	1. 理化指标-压面辊测试样品为委托单位提供小样，迁移条件：人造自来水，沸腾温度2h； 2. 附样品照片。						
							
输送带		压面辊					

(以下空白)

注 意 事 项

- 1、若本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（或本单位公章）和完整骑缝章，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均为无效报告。
- 2、未经本机构批准，报告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- 3、如无抽样信息（如基数、样本数量等）的检验检测报告，报告中的数据和结果仅对样品负责。
- 4、报告中由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导致的相关法律责任，由委托方承担。
- 5、若报告中未加盖认可标志（如CMA、CNAS），则报告中的数据和结果不具有证明作用，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。
- 6、报告中符号“——”表示无相关信息，“N”表示不适用于该产品，“P”表示结果符合要求，“F”表示结果不符合要求。
- 7、报告真伪验证方式：
 - 1) 二维码验证：扫描报告封面的二维码，验证报告内容是否发生未经授权的修改；
 - 2) 防伪码查询：登陆网址 <http://o.szzjzx.cn:8612/>，输入报告编号和防伪码查询，验证报告内容是否发生未经授权的修改；
报告防伪码：TDX2NR；
 - 3) 网站在线验证（适用于电子报告）：上传待验证的电子档报告到认监委在线验证网站（<http://yz.cncaq.com/ver-ep/ve/v/pdfveri.jsp>），验证电子签章和报告是否发生未经授权的修改；
 - 4) 以委托方的身份携委托合同原件到我司业务窗口提出验证要求。

本机构实验场所

- 1、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漕湖街道协兴街6号
邮编：215144 业务电话：0512-65251803
- 2、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亨通大道88号
邮编：215234 业务电话：0512-65251803
- 3、地址：苏州市吴中区香山街道舟山核雕村桃园小筑102
邮编：215164 业务电话：0512-65251803

业务投诉电话：0512-65639646